

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测导航”）董事会设职工代表董事一名。

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选举沈礼伟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见附件），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沈礼伟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职工代表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本次选举完成后，董事会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附件：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沈礼伟：

沈礼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12月出生，毕业于东北大学矿产地质勘查专业，大学本科学历。1997年7月至2001年8月任河北峪耳崖金矿地质技术员；2002年2月到2008年10月历任北京天拓天宝科技有限公司经理、副总经理；2008年10月至2020年12月任南京天辰礼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12月至2020年12月任华测导航副总经理，2020年12月至2025年8月任华测导航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沈礼伟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宁波上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707,308股，占公司总股本¹的0.2184%。沈礼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

¹ 此处“总股本”指2025年8月25日的股份数量781,639,395股。